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总经理辞职及解除代行总经理授权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总经理王鹏先生提交的《辞职报告》。王鹏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向公司提出辞去其所担任的公司总经理职务。辞职后，王鹏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截止至本公告披露日，王鹏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公司董事会同意王鹏先生的辞职申请，解聘其总经理职务。

王鹏先生提交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的《辞职报告》前，因身体原因，无法履行公司总经理职责，并于 2021 年 12 月 1 日签署《授权委托书》，委托公司副总经理、人事总监赵云梅女士代行总经理职权，委托期限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公司副总经理赵云梅女士代行总经理职责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副总经理、人事总监赵云梅女士于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在公司总经理王鹏先生不能履职期间代行总经理全部职责，直至公司总经理王鹏先生恢复履职之日或公司聘任新任总经理开始履职之日止。内容详见 2022 年 1 月 1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公司关于授权公司副总经理赵云梅女士代行总经理职责的公告》。近日，公司董事会收到赵云梅女士解除其代行总经理职责授权的申请，公司董事会同意赵云梅女士的申请，并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解除对赵云梅女士代行公司总经理职责的授权，解除授权后，赵云梅女士继续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人事总监职务。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2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并

通过了《关于总经理辞职及解除代行总经理授权的议案》，总经理的辞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发展。公司制定有《公司经理办公会议事规则》，在公司选聘新任总经理期间，公司经营管理层将严格按照《公司经理办公会议事规则》行使职权，履行职责，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造成影响，公司将加快新任总经理的选聘工作。

公司独立董事对总经理辞职及解除代行总经理授权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本次总经理辞职及解除代行总经理授权事项的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等文件的有关规定，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造成影响。我们同意本次董事会会议《关于总经理辞职及解除代行总经理授权的议案》。

特此公告。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12日